

#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环办宣教函〔2020〕114号

## 关于开展2020年“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 主题系列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生态环境厅（局）、文明办，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落实生态环境部、中央文明办等五部门《关于开展“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主题实践活动的通知》（环办宣教函〔2018〕410号）要求，推进主题实践活动在全国范围深入开展，圆满完成为期3年的主题实践活动目标任务，生态环境部、中央文明办共同组织开展2020年“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主题系列活动，推选百名最美生态环保志愿者，征集十佳公众参与案例，举办生态环保主题摄影、书法和国画大赛，充分展示社会各界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共建美丽中国的实践行动和丰硕成果。结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相关环保工作，活动将加大对疫情防控一线先进典型的选树和宣传力度。

本次主题系列活动成果将在 2020 年六五环境日期间向社会集中展示，六五环境日后继续开展相关典型宣传、成果宣传，持续营造良好舆论氛围，为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凝聚更大共识、汇聚更大力量。

现将活动方案（见附件）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做好宣传动员和组织推荐工作。

- 附件：1. “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 2020 年百名最美生态环保志愿者推选活动方案
2. “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 2020 年十佳公众参与案例征集方案
3. “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 2020 年生态环保主题摄影大赛方案
4. “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 2020 年生态环保主题书法大赛方案
5. “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 2020 年生态环保主题国画大赛方案



（此件社会公开）

## 附件 1

# “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 2020 年百名最美生态环保志愿者推选活动方案

## 一、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生态环境部 中央文明办

承办单位：生态环境部宣传教育中心

## 二、参选条件

（一）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热爱生态环境保护事业，大力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有很强的社会责任意识和生态环保意识。

（二）自觉践行《公民生态环境行为规范（试行）》，长期积极组织或参与生态环保志愿活动，在促进生态环保理念传播或在改善生态环境方面有显著成就。

（三）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助力脱贫攻坚相关环保工作中参与志愿服务活动，做出突出贡献。

（四）事迹具有先进性和典型性，具有一定的社会知名度和良好的公众形象，对社会公众具有明显的带动、导向和示范作用。

（五）参选人员未被纳入行政编制，未被选为上一年度百名最美生态环保志愿者。

## 三、推荐渠道及材料要求

### （一）推荐单位及时限

各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生态环境厅（局）在充分征求当地文明办意见后，作为推荐单位报送最美生态环保志愿者候选人，每个单位可推荐 3 至 4 人，并标明推荐顺序，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前将申报材料发送至联系人邮箱。各地文明办可积极推荐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中表现突出的生态环保志愿者。

## （二）申报材料及格式

填写《“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2020 年百名最美生态环保志愿者候选人申报表》（见附表），并附 1000 字左右的事迹简介及相关照片（照片 3 至 5 张，需有照片说明，单张不超过 5M；可另附时长 3 分钟以内的相关视频）。

请按照“××省（区、市）百名最美生态环保志愿者申报资料”的格式标明邮件主题，邮件内容注明工作负责人姓名、联系方式；申报材料以 zip 压缩包格式发送，包括推荐单位盖章的申报表扫描件及申报表电子版、事迹简介、照片（含照片说明）、视频等。文件命名方式示例：上海市王××申报材料.zip（上海市王××申报表.doc，上海市王××事迹简介.doc，上海市王××照片（照片说明）.jpg，上海市王××.mp4）。

## 四、时间安排

### （一）推选

2020 年 4 月 15 日前。

### （二）评审

2020 年 4 月 25 日前，开展线上投票和专家评审，结合线上投票结果及专家评审结果（投票权重：线上投票 30%，专家评审 70%）确

定拟定人选名单，经报生态环境部和中央文明办批准，最终确定百名最美生态环保志愿者名单。

### （三）结果公布

2020年六五环境日期间向社会公布最终结果，并邀请最美生态环保志愿者代表参加2020年六五环境日国家主场活动。

## 五、相关宣传

活动期间，通过“生态环境部”“微言环保”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对入围者事迹进行集中展示，同时进行微信线上投票工作。

推选工作结束后，主办单位将发布“2020年百名最美生态环保志愿者名单”，并通过新闻媒体广泛宣传；最美生态环保志愿者事迹将通过移动端页面集中宣传展示；拍摄最美生态环保志愿者故事短视频，用于网络媒体宣传推广；编制《“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2020年百名最美生态环保志愿者事迹集》，在相关活动现场发放。

## 六、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生态环境部宣传教育中心 李博越、杨俊

电 话：010-84665677，15532696653

邮 箱：[zhiyuanzhe@mee.gov.cn](mailto:zhiyuanzhe@mee.gov.cn)

## 附表

### “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 2020年百名最美生态环保志愿者候选人申报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照片 (一寸照)
民 族		籍 贯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				职 务		
地 址				邮 编		
手 机				Email		
事迹关键词	野生动植物保护、蓝天保卫、河湖及海洋污染防治、生态保护、垃圾分类、环保宣教、疫情防控、生态扶贫等					
事迹简介	(1000字左右，照片附后)					
主要成绩						
推荐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备 注						

## 附件 2

# “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 2020年十佳公众参与案例征集方案

## 一、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生态环境部 中央文明办

承办单位：生态环境部宣传教育中心

## 二、推荐条件

（一）紧扣“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主题，面向社会各行业各领域组织开展的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实践体验、志愿服务等活动和项目。

（二）结合本地实际，具有地方或行业特色，面向重点人群，定位明确，形式新颖，内涵丰富，具有典型性、创新性。

（三）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公众便于参与、乐于参与，具有可复制和推广价值。

（四）2018年以来持续稳定开展，建立有效的运行机制，具有广泛深远的社会影响，公众参与度高、吸引力强、成效显著。

（五）已入选上一年度十佳公众参与案例的，不再参与本年度推荐。

## 三、报送要求

（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合法组织机构，经所在地县级以上生态环境部门或文明办认可后，均可向所在地省级生

态环境部门或文明办推荐案例，由省级生态环境部门或文明办作为推荐单位，在《“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2020年十佳公众参与案例推荐表》（见附表）加盖公章后，报送生态环境部宣传教育中心。各省级生态环境部门或文明办可推荐3至5个案例。

（二）推荐案例需同时附上文字材料、案例相关照片或视频，内容真实具体，以光盘形式提交。其中，文字需按统一格式要求填写；照片要真实展示案例场景，生动活泼；视频为开展案例活动的短片，要求信息完整、适于传播，时长不超过8分钟。

（三）可按案例面向的不同领域（学校、社区或家庭、农村、企事业单位等）分类报送，也可报送综合类案例。

（四）报送者需对相关宣传报道予以配合。

#### 四、活动安排

##### （一）征集时间

2020年4月15日前。

##### （二）评审时间

2020年4月30日前，开展线上投票和专家评审，按一定权重比例（线上投票30%，专家评审70%）得出评审结果，报经生态环境部和中央文明办批准，最终确定十佳公众参与案例名单。

##### （三）结果公布

2020年六五环境日期间向社会公布十佳公众参与案例，并邀请代表参加2020年六五环境日国家主场活动。

#### 五、活动宣传

活动期间，选取部分案例在“生态环境部”“微言环保”微博、

微信公众号等多平台进行宣传推广，扩大“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主题实践活动的影响，为各地开展活动提供参考示范。

## 六、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生态环境部宣传教育中心 张亚楠、杨俊

电 话：010-84665677，13810043489

邮 箱：shijiaanli@mee.gov.cn

邮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育慧南路1号A栋303室生态环境部宣传教育中心社会宣传室

## 附表

### “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 2020年十佳公众参与案例推荐表

案例名称			
组织单位			
面向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 <input type="checkbox"/> 学校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或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农村 <input type="checkbox"/> 企事业单位		
联系人		手机	
地址		电子邮箱	
案例简介	(1000字以内，突出亮点特色)		
案例基本信息	(案例背景、案例目标、执行机制、执行团队、实施过程等，3000字以内，可另附页)		



## 附件 3

# “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 2020 年生态环保主题摄影大赛方案

## 一、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生态环境部 中央文明办

承办单位：生态环境部宣传教育中心

协办单位：中国新闻社图片网络中心

## 二、征稿内容

### （一）美丽中国大好风光

展现祖国绿水青山、蓝天碧海等自然景色的摄影作品，直观反映我国近年来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成效和美丽中国建设成就。

### （二）生态文明建设行动

反映在小康社会和美丽中国建设过程中社会各界所采取的积极环保行动及背后的故事；在污染防治攻坚战、疫情防控阻击战中艰苦奋战的生态环保人工作场景及背后的故事。

### （三）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从不同视角表达人民群众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不断创造并享受美好自然生态环境等方面的摄影作品，展现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后人民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

## 三、征稿要求

### （一）作品要求

1. 投稿作品电子文件须为 JPG 格式，作品长边像素不低于 3000，图片大小不小于 2M。
2. 彩色、黑白不限，单幅、组照均可，组照的图片数量应在 4 至 12 幅之间。照片须保留其原始信息，对于不能提供原始照片信息的参赛照片，视为无效作品。
3. 投稿作品须投稿者本人拍摄，作者对作品拥有独立、完整的著作权。如有抄袭、雷同等情况，视为无效投稿，相关责任由作者本人承担。
4. 不得对参赛作品原始影像删改、添加、技术合成等。可适当调整参赛作品亮度、对比度、色彩饱和度及构图剪裁等必要的后期处理，包括转换为 JPG 格式。
5. 不接受翻拍作品投稿。
6. 投稿作品将视为作者默认同意组织单位用于相关生态环境公益宣传。

## （二）权责说明

1. 投稿作品不得侵犯他人的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若有第三方对图片中的人、建筑或其他事物提出权利方面的声明或不满，投稿者应对图片引发或可能引发的法律事务承担全部责任。
2. 对于足以妨害公序良俗的作品及行为，一经发现将取消入选资格。“妨害公序良俗的作品及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可能严重误导公众认知、具有欺诈性质等一切违反法律、道德、公共秩序或善良风俗的情形。
3. 本次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不设退稿。所有征集作品，主办

单位有权在本机构组织开展的展览、画册、报刊、视频等主题宣传推广活动中使用并不再支付报酬，同时有义务在使用过程中尊重作者和版权所有者的署名权。

4. 参赛者一旦上传作品，即视为同意并遵守以上规则。凡不符合征稿要求的作品，一律取消参赛资格。

5. 本次活动最终解释权归主办方所有。

### （三）注意事项

1. 参赛者注册与填写信息必须真实有效，并保持通讯畅通。主办方将通过电话和电子邮箱两种方式与入围作品参评者联系，要求参评者在指定日期内提供相关资料，逾期者视为自愿放弃。

2. 因奖品获得者未能提供准确的信息资料而导致未能收到相应稿酬、获奖证书的，责任由获奖者本人负责。

## 四、参赛方式

### （一）组织推荐

各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生态环境厅（局）、文明办可作为推荐单位，将当地参赛作品及推荐表汇总，加盖公章后，发送至联系人邮箱。各省级生态环境部门可联合中新社当地分社，组织开展本省的摄影大赛，面向社会征集作品并进行比选，在省级比赛获奖的作品将入围国家级终评比赛环节。

### （二）个人投稿

参赛者可于2020年3月15日至4月30日，通过手机征稿平台投稿，征稿平台为：手机H5投稿平台 [m.cnsphoto.com](http://m.cnsphoto.com)；也可关注“生态环境部”微信公众号或“中新社图片”微信公众号并点击“美丽

中国”活动投稿入口进行投稿。手机征稿平台将以省为单位，下设30余个分赛区，投稿者按照拍摄地点投到相应分赛区。

## 五、计划安排

### (一) 征稿时间

2020年3月15日至4月30日。

### (二) 评选时间

2020年5月上旬。

### (三) 作品展示

主办单位将发布获奖作品名单，并通过官方网站或政务新媒体展示获奖作品。部分获奖作品将在2020年六五环境日国家主场活动展出。

## 六、奖项设置

### (一) 美丽中国大好风光

一等奖1名，奖金或奖品及获奖证书；

二等奖4名，奖金或奖品及获奖证书；

三等奖30名，获奖证书。

### (二) 生态文明建设行动

一等奖1名，奖金或奖品及获奖证书；

二等奖6名，奖金或奖品及获奖证书；

三等奖50名，获奖证书。

### (三) 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一等奖1名，奖金或奖品及获奖证书；

二等奖4名，奖金或奖品及获奖证书；

三等奖 30 名，获奖证书。

另设优秀组织单位奖若干名。

## 七、活动宣传

活动期间，在生态环境部官网和政务新媒体、中新社各媒体平台广泛宣传推广大赛征稿消息及优秀作品。中新社联合合作媒体人民日报客户端、新华社客户端、腾讯企鹅号、今日头条、中国摄影报网站/公众号、人民摄影报网站/公众号等发布大赛征稿消息。

## 八、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一）生态环境部宣传教育中心

联系人：郑妍、杨俊

电 话：010-84665677，13810043489

邮 箱：syds@ceec.cn

### （二）中国新闻社

联系人：朱兵

电 话：010-88311344，13641251914

附表

**“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  
2020年生态环保主题摄影大赛推荐表**

推荐单位盖章：

序号	作者姓名	作品名称	联系电话（手机）	通讯地址
1				
2				
3				
4				

## 附件 4

# “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 2020 年生态环保主题书法大赛方案

## 一、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生态环境部 中央文明办

承办单位：生态环境部宣传教育中心

## 二、基本要求

(一) 作品体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生态文明建设相关内容。

(二) 作品在环境保护、生态自然、美丽中国的大主题下，采取健康向上的古今诗词、名言金句、对联、赋、格言及自作诗等形式均可。

(三) 作品既体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等内涵，又能展现书法的艺术魅力。

## 三、征稿范围

### (一) 面向社会公众稿件征集

各级书协会员及书法爱好者均可投稿参加。

### (二) 面向特邀作者定向征集

邀请中国书协会员中具有较高专业创作水准和社会影响力的会员组织 1 至 2 次定向征集。

## 四、时间安排

### (一) 征稿时间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

## **(二) 评审时间**

2020年5月上旬。

## **五、投稿要求**

### **(一) 作品规格**

书法作品，横竖皆宜，单人投稿不超过5幅。

### **(二) 作品形式**

作品仅限毛笔书法（草书、篆书等需附释文）。

### **(三) 署名要求**

作品背面右下角用铅笔注明姓名、性别、年龄、地址、邮编、电话，或另附个人简介、艺术画册。信件封面请注明“美丽中国书法大赛”。

### **(四) 权责说明**

所有投稿作品不退稿，作品的所有权、出版权等归属大赛主办方。凡投稿者均视为认同并遵守征稿通知的各项约定。

## **六、作品报送**

### **(一) 组织推荐**

各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生态环境厅（局）、文明办可作为组织推荐单位统一填写报名表，并通过邮寄的方式将作品报送至生态环境部宣传教育中心。

### **(二) 个人参赛**

参赛者请将报名表（见附表）与参赛作品一同邮寄至生态环境部宣传教育中心。

## **七、奖项设置**

一等奖5名、二等奖10名、三等奖20名。

## **八、评审及入展待遇**

- (一) 本次大赛不收取参评、审稿、宣传、出版等一切费用。
- (二) 获奖者将获赠荣誉证书及大赛作品集一册。
- (三) 获奖作者名单将在相关媒体上公布。
- (四) 部分优秀获奖作品将在 2020 年六五环境日国家主场活动展出。

## **九、联系人与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生态环境部宣传教育中心 王钰、杨俊

电 话: 010-84630877, 13810019207

邮寄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育慧南路 1 号 A 栋 311b 室 (信件封面  
请注明“美丽中国书法大赛”)

附表

**“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  
2020年生态环保主题书法大赛报名表**

序号	作者姓名	作品名称	联系电话（手机）	通讯地址
1				
2				
3				
4				
5				

## 附件 5

# “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 2020 年生态环保主题国画大赛方案

## 一、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生态环境部 中央文明办

承办单位：生态环境部宣传教育中心

## 二、基本要求

(一) 作品体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生态文明建设相关内容。

(二) 作品在环境保护、生态自然、美丽中国的大主题下自由创作。

(三) 作品既要充分体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等内涵，又能展现国画的艺术魅力。

## 三、征稿范围

(一) 面向社会公众稿件征集

各级美协会员及国画爱好者均可投稿参加。

(二) 面向特邀作者定向征集

邀请中国美协会员中具有一定专业创作水准和社会影响力会员组织 1-2 次定向征集。

## 四、时间安排

(一) 征稿时间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

## **(二) 评审时间**

2020年5月上旬。

## **五、投稿要求**

### **(一) 作品规格**

国画作品，横竖皆宜，单人投稿不超过5幅。

### **(二) 作品形式**

作品仅限国画。

### **(三) 署名要求**

作品背面右下角用铅笔注明姓名、性别、年龄、地址、邮编、电话，或另附个人简介、艺术画册。信件封面请注明“美丽中国国画大赛”。

### **(四) 权责说明**

所有投稿作品不退稿，作品的所有权、出版权等归属大赛主办方。凡投稿者均视为认同并遵守征稿通知的各项约定。

## **六、作品报送**

### **(一) 组织推荐**

各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生态环境厅（局）、文明办可作为组织推荐单位统一填写报名表，并通过邮寄的方式将作品报送至生态环境部宣传教育中心。

### **(二) 个人参赛**

参赛者请将报名表（见附表）与参赛作品一同邮寄至生态环境部宣传教育中心。

## **七、奖项设置**

一等奖3名、二等奖5名、三等奖10名。

## **八、评审及入展待遇**

- (一) 本次大赛不收取参评、审稿、宣传、出版等一切费用。
- (二) 获奖者将获赠荣誉证书及大赛作品集一册。
- (三) 获奖作者名单将在相关媒体上公布。
- (四) 优秀获奖作品将在 2020 年六五环境日国家主场活动展出。

## **九、联系人与联系方式**

联系人：生态环境部宣传教育中心 王钰、杨俊  
电 话：010-84630877，13810019207  
邮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育慧南路 1 号 A 栋 311b 室（信件封面  
请注明“美丽中国国画大赛”）

附表

“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  
2020年生态环保主题国画大赛报名表

序号	作者姓名	作品名称	联系电话（手机）	通讯地址
1				
2				
3				
4				
5				